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赎回部分理财产品及继续使用部分闲置 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16 年 10 月 19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购买的理财产品为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授权期限自 2016 年 10 月 19 日至 2017 年 10 月 18 日。内容详见 2016 年 9 月 30 日、2016 年 10 月 20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一、公司赎回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

2016 年 10 月 26 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明闽光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签署协议，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了中国农业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

产品一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10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标号 2016-094）。

公司实际购买“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为人民币 2 亿元，该理财产品流动性较好，可实现当日赎回，但年化收益率较低。经过公司研究决定，于 2017 年 1 月 24 日赎回“本利丰步步高”理财产品人民币 1 亿元，收回本金 1 亿元，取得收益 656,712.33 元。

二、公司本次继续使用收回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实施情况

2017 年 1 月 24 日，公司与农业银行签署协议，公司以收回的闲置募集资金 1 亿元购买其发行的“汇利丰”2017 年第 4088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汇利丰”2017 年第 4088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

2. 产品代码：HF174088

3.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 投资期限：49 天

5. 产品起息日：2017 年 1 月 25 日；

6. 产品到期日：2017 年 3 月 15 日（产品到期后，若农业银行仍有发行该产品且收益率不变的情况下，经本公司确认同意，农业银行可为公司滚动定制该产品）；

7. 预期净年化收益率：2.9%（扣除各项费用后）
8. 实际理财天数：自本产品起息日（含）至产品到期日（不含）或提前终止日（不含）的自然天数。
9. 购买金额：10,000.00 万元；
10. 本金保证：由中国农业银行提供到期本金担保，100%保障投资者本金安全
11.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风险及应对措施

（一）风险提示

尽管上述产品属于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但可能存在中国农业银行所揭示的认购风险、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募集失败风险、再投资/提前终止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银行理财产品常见风险。

（二）应对措施

1. 公司财务部负责投资期间管理，落实风险控制措施，跟踪到期投资资金和收益及时、足额到账。

2. 公司监察审计部对委托理财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3. 独立董事可以对委托理财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公司内部审计核查的基础上，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必要时由二名以上独立董事提议，有权聘任独立的外部审计机构进行委

托理财的专项审计。

4. 公司监事会会有权对公司委托理财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如发现违规操作情况可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停止公司的相关投资活动。

5. 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的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的投资计划是分期、逐步执行的,在保证募集资金投向需求、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以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理财投资,并结合考虑理财产品赎回的灵活度以及收益率高低,配置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高于存款利息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谋求较好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 2016 年 10 月 26 日,公司与农业银行签订了《理财产品说明书》,以闲置募集资金 2 亿元购买其发行的“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期限为不超过 12 个月,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 1-6 天 1.80%, 7-30 天 2.2%, 31-60 天 2.5%, 61-180 天 2.65%, 181 天以上 2.80% (扣除各项费用后), 2017 年 1 月 24 日赎回 1 亿元,仍有 1 亿元该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六、备查文件

1. 中国农业银行投资理财业务凭证;
2. 中国农业银行理财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
3.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17年第4088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说明。

特此公告。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月25日